传道书 5:13-17

源于积财的自我毁灭是可悲的。积财的人拒绝面对死亡的现实。这种邪恶伤害的不仅是积财者本身，也伤及后代。

这一新段落以所罗门所说的**大祸患**开始，字面意思是 “病态的” 邪恶。他使用了**日光之下**一词来重复描述地上的生活。这一负伤的邪恶**就是财主积存资财，反害自己**。有人积攒财富，财富却导致了自我毁灭。这样自我毁灭就来自积财。**害**是 ra’a，与先前的邪恶/**祸患**是同一个词。

积存资材通常是我们能够控制环境之扭曲观点的征兆，相信拥有大量的钱财或资产可以使我们安全或幸福。与此同时，也有人拒绝享受财富或善用财富。值得注意的是，所罗门宣称积财导致的是**反害自己**。

圣经在财富方面是中立的。是我们对财富的态度和使用的方式会被称赞或定罪。提摩太前书 6:17-19 说：

“你要嘱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自高，也不要倚靠无定的钱财；只要倚靠那厚赐百物给我们享受的神。又要嘱咐他们行善，在好事上富足，甘心施舍，乐意供给人，为自己积成美好的根基，预备将来，叫他们持定那真正的生命。”

富人没有必要剥夺自己的财富。实际上，有教导说富人要**享受**他们的财产；也有教导要善用财富，要分享和帮助他人—积攒的对立面。这样做，他们是在做永恒的投资，积攒财宝在天上。

这与耶稣对少年财主要变卖一切所有的分给穷人的教导如何调和呢？在少年财主的案例中，他询问耶稣当如何做才能承受 “aionios zoe”，通常译为 “永生”。Aionios 讲的是横跨整个世代的时间；Zoe 讲的是生活的质量，因此，这个词可以译为 “最高质量的可能性生活”。

在新约，圣经以两种方式讲 “最高质量的可能性生活”：关系和奖赏。关系是赠与的，是礼物。我们相信耶稣，就成为神的儿女。神无条件地作我们的产业 (罗马书 8:17 上)，是单单基于相信的基础之上。耶稣很清楚地讲到，继承永生的恩赐只有通过信心。

根据我们的所作所为，高质量的生活奖赏来自神的恩典。这经常是源于顺服的结果，但也包括将来的奖赏。少年财主问说他当 “做” 什么才能继承最高质量的

生活。因为耶稣回答的是“我当作什么”的问题，就必须应用于继承奖赏或最好生活可能性的经历。在这个少年人的案例中，耶稣首先告诉他的是顺服神的诫命。少年人回答，他已经遵守了，要问他当再做些什么。

马可福音 10:21 说，“耶稣看着他，就爱他，对他说：‘你还缺少一件：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注意耶稣“爱”这少年财主。他并没有对他遵行神的诫命提出异议，只是回答了少年财主的问题，即生活是否有更大的奖赏。

将新约的原则应用于所罗门的教导中，智慧之路似乎就是享受和分享财富，同时也要以敞开的双手握着它。要认识到“这不是我们的”，而且愿意随时施予或失去我们的资财。对于我们所拥有的每一份资财或是最后从我们手中而过的资财，我们都仅仅是暂时的管家而已。

在他的例子中，所罗门观察到所**积的财**最终会因**祸患**而**失去**，如今**一无所有**，无法支持积财者自己的儿子。这个人是在积财，为自己积存。积财者不是在做投资 (注：英文 NASB 译为“所积存的资财因不良投资而失去”)。

祸患一词是希伯来文的“ra’ ‘inyan”。这两个词我们之前都看过 (参传道书 1:12-15 的注释)。Ra’ 意思是**邪恶的**，‘inyan 意思是工作或职业中的**劳工/工作**。

因此，这里指的是“生意”，或许最好译为**积存资财**是一份“邪恶的职业”。对于其儿子而言，什么也没有，因为作为继承人他并没有从积存资财上获得任何好处。对儿子而言，他手中也就**一无所有了**。

接下来第 15 节谈到了真正物质财富的角度，积存资财的徒劳。**他怎样从母胎赤身而来，也必照样赤身而去；他所劳碌得来的，手中分毫不能带去**。上下文中，15 节的“他”可以指积存资财的父亲，也可以指一无所获的儿子。这里的描述或许对二人都适用。**“他”怎样从母胎赤身而来，也必照样赤身而去；“他”所劳碌得来的，手中分毫不能带去。**虽然父亲试图保护他所**积存**的**资财**，却无法带走。儿子来到世上一无所有，因着**祸患**，没有从父亲那里得到任何帮助。二人都经历了同样的命运，都没有从财富获利，都什么也没有带走。

16 节中，所罗门对父亲的积存资财添加了额外的评论：**他来的情形怎样，他去的情形也怎样。这也是一宗大祸患**。基于理性和经验，围绕积攒资财而立的人生是徒劳的。这对每个人而言都是如此，每个人必须撇下自己的财富。对于积存资财的人而言是一个残酷的现实，因此，积财之人是**为风劳碌**。他的生命充满了为自己寻求**益处**，却一无所获。

当然，所罗门已经为积财提供了答案，随后他还会重复这一门功课。真正的满足感来自信心，而非积存。但是，所罗门的话反映了他所观察的生命周期，在扩充应用的同时，继续循环所学习到的功课。

所罗门进一步评论了为风劳碌、留下所积之财富的人，说道，**并且他终身在黑暗中吃喝，多有烦恼，又有病患呕气**。这一思想可能指的是积财之人的本质导致了孤立。积财者必须对所有对他财产造成威胁之人怀有疑心，以至于积财者孤独地**在黑暗中吃喝**。

吃一词是 ‘akal。‘akal 的另一个用法是 “耗尽”、“消耗”、“吞噬”。这些词义也可以应用于积财者的身上，在世上“消耗”自己的时间，在**黑暗**中缺乏理解。他可以过着关注于积攒和物质财富的生活，对他终将会死和什么也带不走的现实视而不见。现实无处不在—他无法带走是显而易见的事实。这自然会导致**多有烦恼、又有病疾呕气**。**烦恼**是他置身于积攒财富，却是为风劳碌；病疾是想要掌控神并未委托我们掌控的东西，这样很自然地就导致对我们的必死性和无力脱离掌权的创造主而呕气。

传道书 5:13-17 **我见日光之下有一宗大祸患，就是财主积存资财，反害自己。14 因遭遇祸患，这些资财就消灭；那人若生了儿子，手里也一无所有。15 他怎样从母胎赤身而来，也必照样赤身而去；他所劳碌得来的，手中分毫不能带去。16 他来的情形怎样，他去的情形也怎样。这也是一宗大祸患。他为风劳碌有什么益处呢？17 并且他终身在黑暗中吃喝，多有烦恼，又有病患呕气。**